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讯精密”或“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4 日和 3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或“本次发行”）的议案。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正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阶段，根据相关要求，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特别提示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本次非公开发行计划募集资金 20.31 亿元，按照除息调整后的发行底价 22.62 元/股计算，最多将发行 8,980.00 万股，公司股本规模将由 76,645.80 万股最多增加至 85,625.80 万股，公司净资产也将较 2013 年末的 231,753.74 万元有大幅增加，公司即期及未来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面临下降的风险。

假设条件：

1、201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 2013 年度持平，即为 33,977.58 万元；

2、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除息调整后的底价 22.6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20.31 亿元，发行股份数量为不超过 8,980.00 万股；

3、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的前提下，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14年/2014年12月31日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76,645.80	85,625.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3,977.58	
本期现金分红（万元）	3,832.29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203,100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231,753.74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261,899.03	464,999.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2
每股净资产（元/股）	3.42	5.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8%	9.76%

关于上述测算，公司特别说明如下：

公司对2014年度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此外，本次实际发行价格将根据发行阶段的询价结果确定，实际发行价格将可能高于发行底价。

二、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要求，公司制定并持续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及有效使

用，主要措施如下：

1、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审慎选择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专项存储；

2、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以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3、监督公司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4、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需由使用部门提出资金的使用报告。针对该部门的募集资金使用，由部门负责人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依据相关合同进行审核，而后报总经理审批后执行。超过总经理授权范围的，应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5、公司会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6、保荐机构至少每半年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核查。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以努力提高未来回报，防范本次非公开发行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1、大力推进现有业务发展，增强公司盈利水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前，公司将大力拓展现有业务，积极研发新产品，开拓新客户，提高公司盈利水平，通过现有业务规模的扩大促进公司业绩上升，降低由于本次发行对投资者回报摊薄的风险。

2、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通过引进人才，壮大科研队伍，研发新工艺、新技术，提高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积极研发新产品，大力拓展新市场和新领域，在确保传统业务稳固的同时，重点发展智能移动终端的市场和业务，并考虑适当向复合制程机构件及电子模组等方向延伸，以不断深化与核心客户的业务合作；同时，在服务器、通讯、汽车等新领域，公司将以高起点产品为目标市场，必要时将考虑采用并购或合作模式，以期在短时间内在技术与市场快速突破，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3、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要求，并完善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董事会综合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在公司现行股东回报规划的基础上，根据证监会最新要求新制定了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并修订了《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有关条款，进一步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内容、优先顺序、期间间隔、现金分红及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各期现金分红最低金额或比例，进一步完善了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利润分配的监督和披露机制，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长期发展理念。

该等《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章程》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即予以实施。

特此公告。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05月28日